

# 加拿大的社工員

譯者：  
張煜輝  
費春華

## 前言

有關加拿大社工員之實況，須先瞭解該國之特性，才能够掌握。加國土地面積位居世界第二大，人口二、五〇〇萬。位於北美洲之北方，國土之八九%無人居住，約七五%的人口居住於都會，因此社會工作是以都市為中心做為發展的形態。

加拿大西瀕太平洋、東臨大西洋、北有北極海，土地遼闊，東西約五、六〇〇、里，僅加國境內就有五個時區，因而各州之歷史有相當大的迥異。

在人種方面，盎格魯撒克遜(英國)系占總人口之四四%，法語系占二七%其他少數民族占二七%，而加國原住民之愛斯基摩人占二%。因而加國的文化、社會形態被稱之為「嵌鑲結構」(mosaic)，加拿大於一八六七年獨立，有一二〇年的歷史，至今尚有大量移民移居該地。就過去八十年的人口移動來看，人口劇增至五〇〇萬人到二、五〇〇萬人，而難以形成一個共同的文化圈；多樣化文化政策係加拿大聯邦政府的重要政策之一。而社工員之組織亦針對此加以考慮。

英語和法語為加拿大之國語，但大部份之加拿大人只會說一種語文，在溝通上有相當大之問題。而社會工作除了以英國型理論為基礎外，更融入了美國型的實務。政府大致分為聯邦政府、州政府、地方自治體。大部份的社會福祉政策由州政府決定，因此依州別而施以不同之福利政策和措施。而社工員之資格、組織亦因州別而有所不同。

以下分就社工員的歷史、教育、組織和資格制度、基準、職種等加以敘述。

## 社工員的歷史

加拿大之歷史和歐洲的移民有密切的關係。初期移民主要為法國人。據歷史上記載加拿大的第一位社工員為馬格麗特布魯傑夫人，係由蒙特利歐爾之建立者梅森奴布於一六五三年自法國邀請至加拿大。該氏隸屬於天主教(巴黎的)聖母院(法 Notre-Dame)之教會，最初以規劃社區工作為主，爾後設立了貧困院、醫院、復健。早期的社會工作主要由天主教教會所開創與推動。十八世紀加拿大淪為英國的殖民地，因此英國型的社會工作始逐漸活躍起來。然而，安大略州、魁北克州的社會工作則分別個自以英語體系、法語體系發展。此傳統持續至今，大部份的社會福利專門教育機構、社工員也都集中在這兩州。

一九二〇年代經濟恐慌襲加拿大，面臨大多數的失業、家庭崩潰、道德低下等問題，社會福利成為迫切的課題，故安大略州政府乃以社會福利政策、措施為施政重點，於一九二六年制定社會福利法。而社工員的組織也同時設立，亦即加拿大社工員協會(Canadian Association of Social Workers-CASW)，這是因應福利的需求而誕生的組織，也是加國目前唯一之社工員團體。

另外有鑑於專業社工人員的需要性及必要性，乃於多倫多大學設立第一所的社工員專門學校(一九一四—一九二八)之後，在魁北克州蒙特利爾與市之馬克吉爾大學也設立了福利專門學校。邁入一九四〇年代，兩年研究所的專門教育為專業社工員之最低必要條件。(Master of Social work—M.S.W)

。而 M.S.W 的專業性則是一九六〇年代初才被承認。

一九七〇年代初期，只有研究所設有社會工作（福利）課程，但從一九六〇年代後期開始，大學課程中，也設置了社會福利課程，畢業生可獲得社會福利學士學位（Bachelor of Social Work—B.S.W.）。

## 社工教育和專門性

社工員的資格、組織、社會地位、待遇水準和教育有密切的關係。目前加拿大有十五所大學設有研究所（M.S.W.）課程，二十八所大學提供學士水準（B.S.W.）之一般教育課程。多倫多大學設有社會工作博士教育課程（Doctor of Social Work—D.B.W.），而法語系之魁北克州之馬克吉爾大學則提供社會政策博士學位。（Social Policy）。

值得一提的是，在加拿大的教育制度裡法學、醫學、神學等必須先在大學修完一般教養後再在研究所接受專門教育。最初社會工作也是以修過大學課程者為對象，再在研究所接受專門教育來發展。這是基於社工員必需要廣泛的教養和經驗。但社會福利係由一般市民的志願者和專家所構成，因此社會工作也編入大學的教育課程中。學士課程則以一般性社會工作為重點，而碩士課程則分為社區組織和發展課程（Community Organization and Development—CO.CD.）和臨床社會工作課程（一九五〇年代止以社區組織和社區發展為主流，而到了一九六〇年代後半則為臨床社會工作）。

一九七〇年代開始，是否認定 B.S.W. 為專家產生了混亂，尤其是在 B.S.W. 是否為社會工作專門團體之成員上的認定。但現在大部分的社會工作專門團體均接納 B.S.W. 為成員。B.S.W. 被視為一般專家（Generalist），而 M.S.W. 則被認為特定專家（Specialist）。

根據一九七二年 Jonathan Sealy 從事全國之調查結果顯示：

1. 社會福利機構、設施之社工專職職位之二三%由專家（M.S.W. 或 B.S.W.）擔任，而二〇·九%由社會福利以外之大學一般教養課程（B.A.）所擔任。而六五·八%之專職職位由非大學畢業，無任何資格者所擔任。

2. 應由 M.S.W. 或 B.S.W. 之專家執行之職務：M.S.W. 或 B.S.W. 社工員占三八·三%、社會福利除外之大學一般教育課程（B.A.）者占三三·八%、在專門教校修過福利者占二·七%、未修過福利教育為高中畢業以下之人占二五·二%。

該份調查顯示，一九七〇年代初未受過專門教育之人而擔任社會工作之專職仍佔大多數，但至今隨著社會工作教育之充實，及社會工作的專業化，該專職則逐漸由受過社會工作的碩士或學士學位之社工員來擔任。大多數的社會工作團體之工作人員也限由受過社會工作專門教育具大學以上水準之人擔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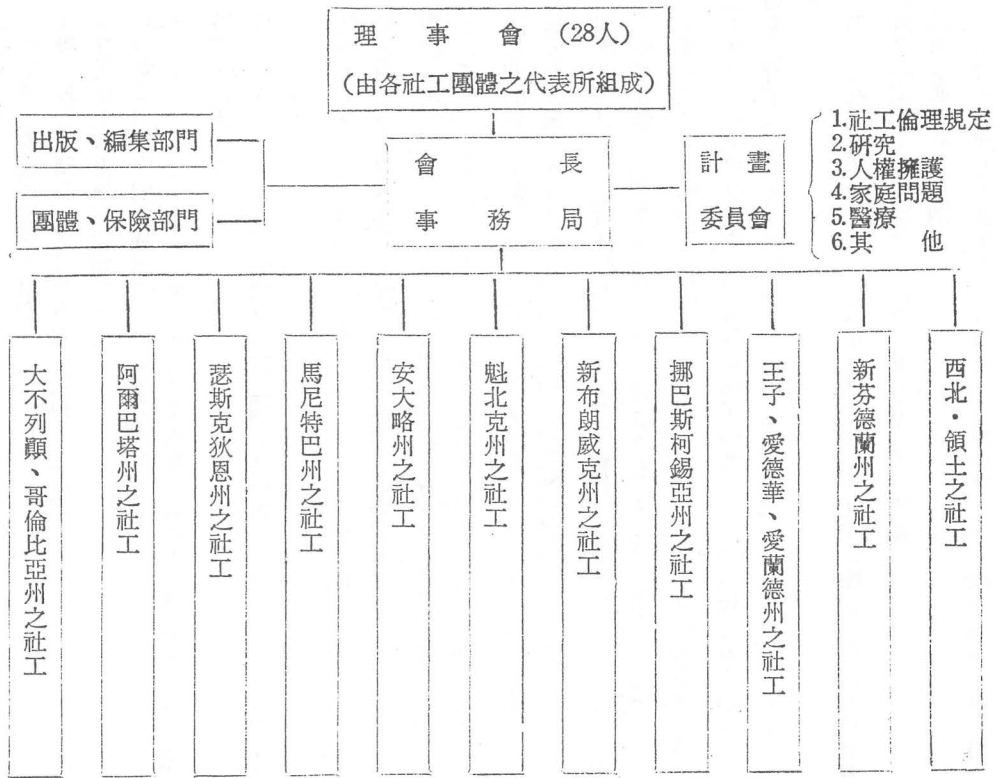
## 四、社工員之組織

(一) 加拿大社工員協會（The Canadian Association of Social Workers—C.A.S.W.）

成立於一九二六年。一九二八年召開第一次大會有一九四位籌備會員出席。一九七五年廢除個人會員制，採團體會員制，目前總會員數約有九、〇〇〇人左右。

組織由二十八人之理事會及位於渥太華之事務局所組成。二十八人的理事會，由十州和一領土之社工員團體之代表所組成。人數則依該州之會員數而調整。加國社工員協會之任務在於協調各州、領土之社工員團體間之聯絡、合作，並以提昇加國社工員的專業素質，及對於聯邦政府之建議或其他團體之合作及參與國際關係團體等。

加國社員工協會組織圖 (C.A.W.S)



挪至此加國在地理上各州相隔一段距離，呈多樣文化，不同的語言，因此溝通與協調是重要工作。

加國社員工協會之目的如下所示：

1. 社員工專業性之強化、合併及促進、發展、援助活動。
2. 提升及援助更高度之專業標準、發展。
3. 以聯邦公共團體之立場提供社會福利問題之活動。
4. 透過出版社會福利之有關書本雜誌及編輯其他印刷品，對會員及社會大眾提供有關資訊。
5. 提升社會福利之研究、特定研究、調查之援助及方便。

加國社員工協會和社員工團體協力或對其他的專門團體、州政府、聯邦政府提供建議和協助。五年來所引發之問題如下：

- (1) 有關社會福利恩給、退休金。
  - (2) 移民問題，尤其是來自東南亞之難民。
  - (3) 健康問題。
  - (4) 社會保障問題。
  - (5) 人權問題。
  - (6) 色情文學問題。
  - (7) 兒童福利問題。
  - (8) 核軍備縮小問題。
  - (9) 死刑問題。
  - (10) 家族計畫。
  - (11) 青少年犯罪問題。
  - (12) 婦女所面臨之暴力問題。
- 除此之外，尚有下列問題之研究、調查。

1. 工業化之社會福利及其實踐。
  2. 社員工之倫理規定之再評價。
  3. 聯邦政府之預算，尤其是有關福利預算之建議。
  4. 有關社員工之倫理規定之提升。
  5. 婦女暴力和有關家族社會工作之實務研究
- 一九八〇—一九八四年以家庭暴力為題做專題討論，並擁有委員會從事研究、啓蒙、出版、實務。

6. 對於各州社員工之法的地位確立之調查、援助。社會工作之專門性和提升信賴性。

此外，加拿大社員工協會設有團體保險制度。以個人開設協談業所，臨床社員工等為對象，內容為死亡保險、殘障保險、退職保險等。

編輯、出版部門每年發行四次社員工雜誌“*The Social Worker / Le Travailleur Social*”，係以英語、法語所寫，以提升社工政策、實務、專門性為目的的雜誌。除寄發給各州之社員工團體會員外並市面上發售。另外，並接受聯邦政府、州政府等的經費補助，出版相關調查、研究報告。

加國社員工協會的重要任務之一係和其他組織之合作。特別是加拿大社會工作大學聯合會（*The Canadian Association of Social Work*），對於提升社員工之專門性及素質及社會福利之研究、調查上是一很重要之合作團體。社會工作大學聯合會和 *CASW* 為了協助社員工的信賴性及專業性的認證制度採行了「*記照社員工*」（*Certified Social Worker*）之新資格制度。

加拿大社員工協會以其五十八年之歷史達成了應盡之職責。今後對於充實社員工之專業性、社會福祉之發展，期盼有更大之貢獻。

#### (二) 州水準之社員工團體：

加拿大在地理上、文化上、行政上係各州獨立。聯邦政府是州的聯合體。

各州擁有獨自之社會福祉政策、預算，各州之社員工團體之組織、資格、社會

地位因州別而有所不同。聯邦政府由自由黨執政，但十州中有七州是由進步保守黨執政，其他則由魁北克黨、新民主黨、社會信用黨執政。

由於文化上、行政上的獨立，致使各州的駕駛執照僅能在他州使用三個月，超過者則須重新接受考試，否則不得在他州駕駛。社員工資格亦同，除學歷外，由各州認定之「*證照社員工*（*The Certified Social Worker*）」亦不能為他州認可。

安大略州之社會工作歷史悠久，擁有占加國百分之四十以上之專業州員工，是以安大略州擔任加拿大社員工團體之指導任務之角色，茲以安大略專業社員工協會為中心加以介紹，至於他州容後略述。

#### ◎ 安大略州

(一) 安大略專業社員工協會 (*Ontario Association of Professional Social Workers-OAPSW*)。

OAPSW 為安大略州之社員工團體，擁有三、八〇〇人以上之會員為加國最大之團體。成立於一九六四年，一九八四年慶二十週年紀念。安大略州的七所大學設有學士社員工教育課程，有五所大學在研究所設有碩士社員工課程。另外有十二所社區學院設有社會工作課程；多倫多大學是加拿大唯一設有社會工作博士課程的學校。全加拿大的百分之三十三以上之社工教育機構集中於安大略州，因此有甚多的學生至安大略州留學。

安大略州的人口約八七〇萬人，加國總人口之三四%住於此。且因人口集中於南部，多以工業及商業大都市作為發展，故社會工作是以都市型的模式為中心。

安大略社員工協會之目的可以概括如下：

1. 將社員工提升至高程度之實踐基準。
  2. 支援提升個人會員之專業性。
  3. 舉辦有關社會問題之活動。
  4. 從事有關社會工作及社會福利之調查及出版。
- 會員資格制度和基準會員分為以下六種類：
1. 專業會員。

2. 非居住專業會員。
3. 專業會員候補者。
4. 學生會員。
5. 終生會員。
6. 名譽會員。

專業會員占九二%以上，其餘為學生會員。原則上此會員資格必須是在大學修完專業課程之社工具員，亦即為BSW、MSW、DSW或PHD。但例外的是具有下列三項資格課程：

1. 擁有OAPSW承認之社區大學之社會工作證書，在過去十年間接受三年以上之OAPSW會員之指導、監督，通過OAPSW的資格考試並經理事會承認之人。
2. 大學中主修社會工作除外之教育課程，在過去十年間有經過四年以上之OAPSW會員之指導和監督，並通過OAPSW之資格考試經理事會承認之人。
3. 畢業於北美除外之大學以上水準之專業社會工作課程，經過兩年以上之OAPSW會員之指導和監督，並通過OAPSW之資格考試，經理事會承認之人。

如上所述，若非畢業於大學以上之專業課程，是很難加入成為會員，且成為會員必須居住或服務於安大略州。學生學員則僅限於BSW、MSW或DSW (P.h.D.) 之學生。

至於終生會員、名譽會員則經由會員指名之理事會、總會決定。終生會員為入會二十年以上之OAPSW之會員，對協會有特殊貢獻者。名譽會員為對協會有特殊貢獻之人，但不具表決權。

具備OAPSW之會員資格者，必須發誓遵循協會之社工具員倫理規定，並有繳納會費之義務。

會費係因年而異，但一九八四年的基準則如下所示：

1. 擁有專職之會問係每年繳納一六五美元。

2. 兼職(每週二十四小時以內)之會員則年繳八十三美元。
3. 沒有工作之會員或退休之會員則年繳七十一美元。
4. 學生會員則年繳三十六美元二十五分。

OAPSW之組織：

在多倫多市設立本部事務局，在安大略州擁有十六個分支機構。二十五人之理事會為最高決定機構，包括十六分會會長和由總會甄選之四位會員，及執行委員會(Executive Committee)之五人。

理事會設有執行委員會，由會長、副會長、總會書記、會計幹事及前會長所組成。日常活動由執行委員會實行。

事務局則由總幹事、計畫擔當幹事和事務員所組成。

理事會之下有委員會，大致可分為五類。委員會泰半依照會員的志願而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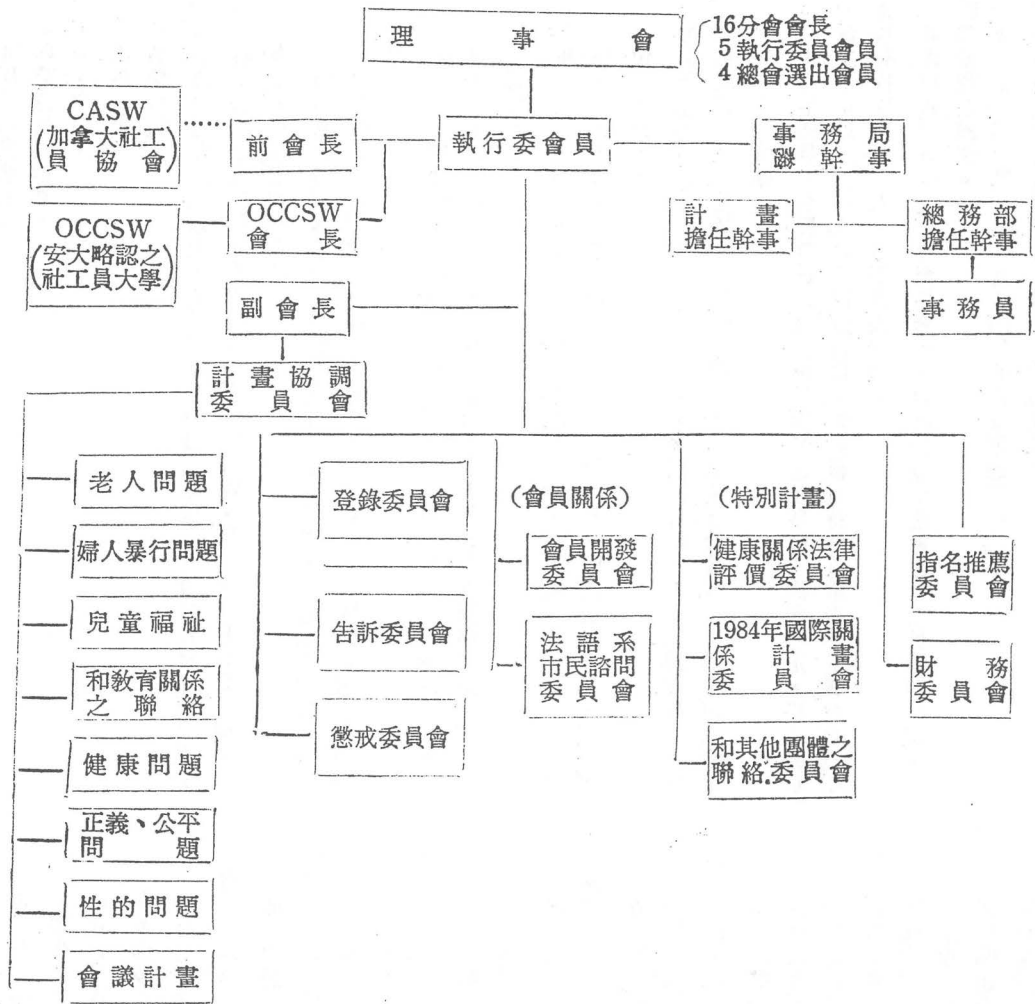
1. 計畫調查委員會

OAPSW之副會長擔任議長，而各小委員會之主席亦由副會長擔任。至一九八二年止，執行委員會擁有各委員會，隨著委員會組織的成長而重新編組。

各小委員會則由各該專業社工具員所組成。至一九八四年有八個小委員會，各個委員會均相當活躍。所有小委員會之專題均為社區居民所關心，舉辦討論會、透過大眾傳播教育大眾等為OAPSW之中心活動。

- (a) 老人問題小委員會。
- (b) 婦人暴行小委員會。
- (c) 兒童福祉小委員會。
- (d) 教育關係聯絡委員會。
- (e) 健康問題小委員會。
- (f) 正義、公平問題小委員會。
- (g) 性問題小委員會。
- (h) 會議計畫小委員會。

OAPSW 組織圖 (1984年)



2. 會員資格委員會：

(a) 登錄委員會。

(b) 告訴委員會。

(c) 懲戒委員會加入。

OAPSW 會員之資格檢討，不僅是核對會員登錄，為了提升會員的素質及維持專業性而有告訴及懲戒委員會。

對於會員之不當舉止、或對社會不利之人、及對有損委員會名譽之人，有受理告訴及檢討之機能。

不僅是受理來自於會員的告訴，也檢討來自於一般社會之告訴。調查該項告訴是否屬實並加以記錄，再將案件交與懲戒委員會。該會直接聽取告訴人及被告訴人的事實狀況，而做取消會員資格之處置。

3. 會員關係委員會：

(a) 會員開發委員會。

(b) 法語系市民諮詢委員會。

同時為了提升協會之專業性及會員之專業化而採納法語系會員、市民之意見。

安大略州是英語系加拿大之大本營，在歷史上對法語系加拿大成人有甚多不滿。因此，受理法語系加拿大成人之意見、期望，且委員中有法語系加拿大成人之會員，以便達成諮詢的任務、協調等。

#### 4. 特別計畫委員會：

(a) 健康關係評價委員會。

(b) 一九八四年國際關係計畫委員會。

(c) 和其他團體之聯絡委員會該委員會。

經由執行委員會、總會之檢討、承認而設立。一九八四年度之國際社工員聯盟 (IFSW) 等會在加拿大之蒙特利爾市舉行而成立了計畫委員會。

#### 5. 事務性委員會：

(a) 指名推薦委員會。

(b) 財務委員會

達成指名推薦執行委員會、計畫協調委員會、會員資格委員會、會員關係委員會、特別計畫委員會之各委員或主持人之功能。

#### 6. 財務委員會則指導及監查所有財務。

#### 7. 分支機構

OAPSW 在安大略州擁有十六個分支機構，分別擁有會長、書記、會計。成立分會須向理事會提出三十人以上之會員及區域表示和財務狀況報告，經由一年的準備期間才能獲得總會之認可。自一九八四年九月已成立了兩個新分會。

#### 8. OAPSW 會員之職種別人數和比率

一九八四年九月止有會員三、八一三人。至於上一次之會員職種別人數及比率之調查是於一九七七年舉行。當時之會員人數爲一、〇四五人，在七年間增加了三倍的會員，但整體之比率則未變。

兒童及家族服務	三六%
保健、精神治療、復健	二九%
福祉計畫、社區工作、地域、福祉政策和住宅關係	八%
社工教育	六%
針對智慧晚開者之福祉	三%
犯罪復健	三%

#### 公共福祉機關的管理職

老人福祉

政府行政擔當

其他

三%  
三%  
二%  
七%

其他爲在宅福祉、日間照顧等。

#### 9. 財務關係

主要之收入來源爲會費，如前所述，每年會費均有更變，一九八四年度。有工作之會員繳納一六五美元 (約三萬日元) 的年會費。

一九八三年的會費收入約四十四萬二千美元 (約八千二百萬日元)，其他包括出版事業收入、銀行利息在內約四十七萬八千美元 (約八千八百六十萬日元)。

人事費佔總支出的二八%左右，對於加拿大社工員協會的分攤費支出約五萬二千美元，佔全體支出的一〇%。其他的會報費占一〇%，計畫費約占六%，年總會費占四%，剩餘則爲事務費、運費、旅費等。

(J) 認可社工員：安大略大學資格制度 (Ontario College of Certified Social Workers-OCCW)

社工員的新資格制度於一九八二年在安大略州設立。加拿大最初由社會工作大學的教授和社工員協會聯合設立了新社工員的資格制度，茲簡述如後。

安大略專業社工員協會 (OAPSW)，因安大略政府和其他數州 (大英國協·哥倫比亞州、阿爾巴塔州、挪巴斯柯西亞州、新芬德蘭州) 之州法不承認社工員資格，而以民間之資格制度來推行，開始了認可社工員。安大略大學資格制度。

#### OCCSW 資格制度之目的依規則有下列三條：

1. 規定社會工作的知識、技術基準並遵循之。
  2. 規定社會工作倫理的基準並遵循之。
  3. 監督社工實踐，按照資格規則達成任務。
- 通過OCCSW資格考試，即可取得專業社工員稱號。在加拿大習慣在姓名

之後書寫大學資格、專長等。而OCCSW則正式使用「C.S.W (Certified Social Worker) 的稱號。

取得該資格須具備下列條件：

1. 須為安大略專業社工人員之會員。
2. 須修過大學以上之社工教育者(B.S.W或M.S.W D.S.W/P.N.D.)。
3. 至少需具備二經年以上之社工員實務經驗者。
4. 提出個人之社工專業論文，並有經專業社工人員三人稱許之事蹟。
5. 須提出三人之推薦函，包括現在的工作主管、其他、個人具備社工專業知識者。

通過登錄委員會之第一次考試者則接受口試，內容如下：

(a)專業知識的結合。(b)解決問題的能力。(c)解決矛盾的能力。(d)自正的評估能力。(e)有關社工的價值觀。(f)對於社會問題之感覺。(g)正直、包括力。(h)其他關於論文之質疑問答。

具備上述條件者，在資格認證大學註冊後繳納年會費一百美元。

至一九八四年九月止，有二、八六〇人擁有此資格。

該資格制度有資格基準委員會，對於不適格之人經由告訴委員會、懲戒委員會審查其資格，一有問題即喪失其資格。

此資格制度是作承認可社工人員(C.S.W)名冊，提供給社會福祉機構。此乃為了公開保證認證社工人員。

◎其他州之社工人員協會。

加拿大有十州及一領土(Territories)，分別具有社工人員協會，及資格制度。

#### 1. 大英國協·哥倫比亞州

大英國協·哥倫比亞·社工人員協會設總部於關克巴，會員約一、三〇〇人(州人口為二五〇萬人)。二個月出版一次專業性雜誌。該州多為印地安·少數民族，故於該項分野之社會工作活躍。

#### 2. 阿爾巴塔州

阿爾巴塔州社工協會於艾得蒙市設有事務所，擁有會員五八六人(州人口約二三〇萬人)。二個月出版一次「THE ADVOCATE」的情報雜誌；並

設有B.S.W課程的專門教育大學三所，M.S.W一所。該州不但制定了社工人員法，有關社工人員的資格制度也極為完備。且經常舉辦研討會提出社會福利的專題報告等。

#### 3. 瑟斯克恩州

瑟斯克恩社工人員協會之事務局設於利嘉伊那市，擁有會員二〇一人(州人口約一〇〇萬人弱)。專門教育大學方面設有B.S.W一所，M.S.W一所。協會刊物則每年發行四期。但該州並無特定的社工人員資格制度等規定。

#### 4. 馬尼特巴州

馬尼特巴社工人員協會的總部設於維尼佩格，有會員一七五人(州人口約一五〇萬人)州內除設有一所B.S.W課程的專門教育大學和一所M.S.W外，擁有民間的社會工作者資格制度(The Manitoba Institute of Registered Social Workers)，取得該項資格者簡稱「R.S.W」。而以「馬尼特巴社工人員」為名的會刊每月發行。

#### 5. 魁北克州

專門社工人員協會之總部設於魁北克市，擁有M.S.W四所，P.h.o一所會員約一、八〇〇人(州人口約六一〇萬人)。因係唯一使用法語的州，所以如果不會說法語，就無法擔任社工人員。該協會的會務等資訊報導每年發行四期。並經常地舉辦研究討論會等活動。平時與英語系之社工人員，協會組織彼此間的協調、連絡不足之故，獨樹一幟有其獨創思想。州內並設有B.S.W課程的專門教育大學七所，M.S.W四所P.h.o一所。

#### 6. 新布朗斯威克州

新布朗斯威克社工人員協會於佛雷得利克頓市設有事務所並擁有會員一四八人(州人口約七十萬人)。全州設有B.S.W課程的專門教育大學有二所。該協會為州政府所認同，並定有社工人員資格制定。

#### 7. 王子愛德華愛蘭州

王子愛德華愛蘭社工人員協會的事務所設於夏羅得城市會員有七十人(州人口約有十三萬人)。僅有一所設有B.S.W課程的專門教育大學。

#### 8. 挪巴斯柯錫亞州

挪巴斯柯錫亞社工人員協會於達特瑪斯市設有事務所，擁有二五〇人左右的

會員（州人口約八十七萬人）。協會刊物每月發行一次。設有 B. S. W 與 M. S. W 課程的專門教育大學各有一所。該州訂有社工人員法，並承認該法所訂之社工人員資格。

#### 9. 新芬德蘭州

新芬德蘭社工員協會的事務所設於賽茵特約翰，擁有會員一六二人（州人口約六十萬人）。協會刊物一年出版四次。設有 B. S. W 及 M. S. W 課程的專門教育大學各有一所。雖然該州的政府制定有社工人員法，但卻一直未加以施行。

#### 10. 西北領土

西北領域社工員協會的事務所設於耶羅那福，共有會員十五人（人口約四萬六千人）。雖沒有專門教育大學，但社區大學及政府提供了社會工作教育的課程。

## 五、結 論

社會工作不僅被專業或準專業的社會工作員所從事著，也被一般市民視為一種奉仕活動。從歷史的角度來看，社會工作是被宗教家、教育家等人開發，推展出來的，而於近年才隨著福利制度的專（業）門化與複雜化產生了社會工作員這種職種。

加拿大也是經過同樣的過程，才將社會工作員的資格制度，會員制度等方面與一般的奉仕性社會工作員有所區分。這種專門性工作本來是屬於同一範疇的，但彼此的距離卻一年比一年遠。因此，彼此如何來協調被認為是今後加拿大社會工作員的一個大課題。

具體而言，因每州都設有社會工作員的資格制度，所以沒有資格以就無法從事該項社會工作；也因此資格對社工員高薪資與昇級等方面影響很大。如果不是從社會工作之專門教育大學或研究所畢業者，往往不被列為專家，雖然以前大部分的社會福利機關都聘有很多的準專家或非專家，但現在一般福利機關的管理階層，卻皆是有資格且專業的社會工作員。尤其是翁利州的認證社會工作員資格制度，在將來有被成為執照化的可能。

另一個隨著社會工作員資格及會員制度的專業化而增加的醫務社會工作員也有其增加，在過去，精神科醫生和精神分析家等所獨占的精神治療領域裏，也開始逐漸由社會工作員擔任諮商輔導員的工作。及許多優秀的醫務社會工作

員的自行開業。這都顯示州政府的資格制度及認證制度充分發揮了保證那些工作的效果。設有研究所的專門教育課程有七成以上也都希望成為醫務種臨床社會工作員。因此，在大學專攻心理學，而在 M. S. W 的研究所取得醫務資格的社會工作員日益增加。

因社會工作員本來的職責是「Social」也就說重點著重於「社會」。在這一原點上，對於醫務社會工作員像醫生一樣只全心針對個人治療一事提出警告，因而有醫務社會工作員是否是社會工作員的爭議。

加拿大因州的狀況而異，特別是英國系的社工員協會和法國系社工員協會的溝通、交流被認為有改善的必要。在法國系的魁北克州沒有 D. S. W 的教育課程。在北美也沒有法語的博士課程，因此法語體系社會工作教育受到了局限。另外，這些社工員要在別州工作亦非易事。雖然加拿大是個獨立國家，但因其是由許多州政府連合而成，故今後各州間的協調也就被期望著。

隨著社會工作的專業化，所有在大學以上接受過社會工作教育的人之知識、技術與經驗也被社會大眾所肯定和尊重著。在加拿大，福利機關的機構組織幾乎都不是採用像日本的年功序列一樣的制度，而是依專門職種來區別。許多福利機關的負責人選也並不是由相同機構組織的年資及工作經驗來定決，而是由其他機構組織中有資格且具有專業社工員身分的管理者來擔任。另外，在中間管理者和一般社會工作職員方面也是同樣的體制。在社會上有聲望的社工員大部分是在幾家福利機關服務後，而擁有更多的經驗，知識和技術。總之，福利機關的職種是按專門程度而分。加拿大的社工員是由社工員協會和地區性社工員相互交換情報的，所以，不論是民間福利機關或政府福利機關的社工員都在不斷的交流著。

一般而言，社工員很受社會的尊敬，這好像和基督教思想的愛的實現和正義的效用還被尊重有關係。另外，任何城市鄉鎮都有教會，而教會又都很熱心參與社會福利。社區工作因是由「地域」所決定，所以社區的社會福利工作能被有效的推行，而許多社會福利機關因而得到很多地方人士及資金的支持。也就因此社區才有地方人士幫助同地區人們的社會福利制度。社工員便是從事此項能視為有名譽職業的人。

（本文譯者張煒輝現任內政部社會司專員）